

財團法人永長興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 
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體育學生獎助學金辦法

2025.08 制定

一、宗旨：

為支持台灣體育良性發展，鼓勵體育學生積極向上，給予認真優秀之學生肯定。

二、申請對象：

須符合以下四項：

1. 全台高中、國中及國小在校生，積極參與棒球校隊、足球校隊或田徑校隊，每週練習三次以上且出席率達 80%；
2. 由教練或領隊推薦；
3. 家中經濟弱勢；
4. 高中及國中學業成績平均達 60 分，國小學業成績平均達 70 分。

三、申請文件：

1. 申請表及師長推薦信（附件一）
2. 經濟證明：低收入或中低收入證明、清寒證明、國稅局資料、主要家計負擔者之失業證明、診斷證明及特殊境遇家庭等相關證明資料。若經濟確屬弱勢而未達法定清寒標準者，由導師或教練詳述家庭經濟狀況並簽章以茲證明
3. 前一學期之學業成績單；學業成績未達申請門檻者，另由學生填寫「學業進步計畫」（附件二）
4. 學生參加校隊練習照（2-3 張）
5. 學校匯款資訊，請務必檢附經出納/會計核對過之帳戶資料或金融機構電子帳戶截圖（附件三）

#### 四、申請方式：

1. 每校 6 位申請名額，本會將以收件順序隨到隨審，預算核發完畢即截止申請。
2. 掃描 QRcode 報名，並上傳附件一～三及其他申請檔案。



3. 收件後將由本會審查，並將得獎名單通知學校。

#### 五、獎助金額及撥款方式：

每人每學期獎學金 8,000 元，本會審查通過後將撥款至學校帳戶，由學校轉發獎助學金給學生，並完成簽收（附件四）及捐款收據郵寄至本會。

本會地址：104452 臺北市中山區樂群二路 267 號 3 樓之 10

#### 六、注意事項：

申請者須同意本會得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，對申請之個人資料有為蒐集、處理或利用之權利。提供之各項個人資料僅作為本會辦理獎助學金申請使用，不會挪作其他用途。



財團法人永長興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 
114學年度第一學期體育學生獎助學金師長推薦信

學生家庭概述

學生校隊表現

推薦師長簽章：

附件二

財團法人永長興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

114學年度第一學期體育學生獎助學金學業進步計畫

(請寫下怎麼做才能讓成績變好，以及你的計畫是什麼。50字以內)

學生簽名：

附件三

財團法人永長興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 
(校名)

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體育獎助學金申請名冊

編號	姓名	年級	申請金額	備註
1.				
2.				
3.				
4.				
5.				
6.				

學校匯款資訊 (請另檢附經出納/會計核對過之帳戶資料或  
金融機構電子帳戶截圖)

統一編號	
地 址	
匯款帳戶 全名	
金融機構 及代碼	
匯款帳號	

承辦老師簽章	出納/會計簽章	承辦單位主管簽章

附件四

財團法人永興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 
\_\_\_\_\_ (校名)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體育學生獎助學金簽收表

	姓名	學生簽名	想對基金會說的話 <small>(為什麼喜歡這項運動、參加校隊練習的感想)</small>
1.			
2.			
3.			

財團法人永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 
 \_\_\_\_\_ (校名) 114 學年度第一學期體育學生獎助學金簽收表

	姓名	學生簽名	想對基金會說的話
4.			
5.			
6.			